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TCL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持续督导培训情况的报告

深圳证券交易所：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保荐人”）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保荐工作指引》（2014 年修订）（以下简称“《保荐工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以下简称“《规范运作指引》”）等法规的要求对 TCL 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TCL 集团”、“公司”）进行了 2015 年持续督导培训，报告如下：

一、本次持续督导培训的基本情况

（一）保荐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二）保荐代表人：王胥覃、孙洋

（三）督导专员：庄小璐

（四）培训时间：2015 年 12 月 28 日

（五）培训地点：深圳 TCL 大厦会议室

（六）培训人员：陈子林、孙洋

（七）培训对象：董事：李东生、黄旭斌、赵伟国、刘斌、周国富；监事：何卓辉、米新滨、邱海燕；高管：廖骞、金旻植、黄伟

（八）培训内容：

1、上市公司治理专题，包括股东行为规范、公司独立性、独立董事制度、内部控制制度和管理制度；

2、注册制介绍专题，包括 A 股发行制度的发展历程、注册制简要介绍、注册制最新动向、注册制实施展望以及战略新兴板介绍。

二、上市公司的配合情况

本次 2015 年持续督导培训的工作过程中，上市公司积极予以配合，保证了培训工作的有序进行，达到了良好效果。

三、本次持续督导培训的结论

保荐人按照《保荐工作指引》、《规范运作指引》等法规的要求，对 TCL 集团有限公司进行了 2015 年持续督导培训，保荐人认为：通过本次培训，TCL 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人员对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相关要求有了更好的领会，对公司治理的各方面内容有了更全面的了解。同时，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对注册制的实施有了进一步了解。本次持续督导培训总体上提高了 TCL 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相关人员的对市场的理解以及诚信和规范运作意识。

（本页无正文，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TCL 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持续督导培训情况的报告》之签署页）

保荐代表人签名：_____

王胥覃

孙洋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